

臺北市政府兵役處編制表

職	稱	官	等	員	額	備	考
處	長			一		比照簡任第十三職等	
副	處	簡	任	一			
主	任	簡	任	一			
專	門	簡	任	二			
秘	書	薦	任	一			
科	長	薦	任	五			
主	任	薦	任	一			
督	察	薦	任	四			
專	員	薦	任	二			
股	長	薦	任	一三			
輔	導	薦	任	四			
分	析	薦	任	一			
設	計	委任或薦任		一			
管	理	委任或薦任		一			
科	員	委任或薦任		二七			
辦	事	委	任	九			
書	記	委	任	二			
會計室	會計主任	薦	任	一			
	科	委任或薦任		四			
人事室	主	薦	任	一			
	科	委任或薦任		二			
政風室	主	薦	任	一			
	科	委任或薦任		一			
合				計	八六		

附註：一、本編制表各職稱之職等，應適用「丁、地方機關職務列表之八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

二、爲因應業務需要，得在本編制表內所列督察、專員等職稱指定其中一人辦理法制業務。